

证券代码：002012

证券简称：凯恩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47

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1年10月2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亚玲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与会监事经过认真研究讨论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登载于2021年10月28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备查文件：

1、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
2021年10月27日